

上海索辰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索辰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3年9月1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经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限要求，现场发出会议通知。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贾钧元先生主持，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和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上海索辰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投票表决，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监事会对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设定的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条件是否成就进行核查，认为：

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禁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情形，公司具备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主体资格；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具备《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其摘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

体资格合法、有效。

公司确定本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及《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其摘要中有关授予日的相关规定。

因此，监事会同意以 2023 年 9 月 13 日为授予日，向 27 名激励对象授予 19.0080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66.05 元/股。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索辰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特此公告。

上海索辰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9 月 14 日